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

WS/T 503—2017

临床微生物实验室血培养操作规范

Operating procedures of blood culture for clinical microbiology laboratory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7-09-06 发布

2018-03-01 实施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、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瑞金医院、北京医院、广东省临床检验中心、北京电力医院、香港玛丽医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徐英春、孙宏莉、杨启文、王瑶、窦红涛、王贺、赵颖、张丽、范欣、倪语星、胡继红、邹伟民、赵锐、梁皓钧。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

临床微生物实验室血培养操作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血培养临床微生物检验的技术要求。
本标准适用于开展血培养的临床微生物实验室。

2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2.1

一套血培养 one set of blood culture

从同一穿刺点采集的血液标本,通常分别注入需氧和厌氧培养瓶。

2.2

输液港 access ports

污染的血培养标本数占同期的血培养标本总数的比例。

计算公式:

$$\text{血培养污染率} = \frac{\text{污染的血培养标本数}}{\text{同期血培养标本总数}} \times 100\%$$

2.3

血培养污染率 rate of blood culture contamination

由凝固酶阴性葡萄球菌、革兰阳性棒杆菌、芽孢杆菌、痤疮丙酸杆菌和微球菌等污染引起的阳性瓶占总送检瓶数的比例。

3 血样采集和培养瓶接种

3.1 采血指征

可疑感染患者出现以下任一指征时,可考虑采集血培养:

- 体温 $>38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或 $<36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;
- 寒战;
- 外周血白细胞计数增多(计数 $>10.0 \times 10^9/\text{L}$,特别有“核左移”时)或减少(计数 $<4.0 \times 10^9/\text{L}$);
- 呼吸频率 >20 次/min或动脉血二氧化碳分压(PaCO_2) <32 mmHg;
- 心率 >90 次/min;
- 皮肤黏膜出血;
- 昏迷;
- 多器官功能障碍;
- 血压降低;
- 炎症反应参数如C反应蛋白、降钙素原(PCT)、1,3- β -D-葡聚糖(G试验)升高等。

3.2 检验申请

申请单应明确标识患者基本信息、申请医师信息、标本类型、采集部位申请项目、临床诊断、采血时